

深圳市第二高级中学

深圳市第二高级中学 2022 年公开选聘高中教师公告

根据《深圳市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办法》（深人社规[2019]9号）及《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发布深圳市事业单位 2020 年度人才紧缺岗位和特殊岗位目录的通知》（深人社发〔2020〕33 号）有关规定，结合我校教育工作实际，深圳市第二高级中学定于 2022 年 6 月面向全国选聘优秀教师岗位 2 个，拟聘 3 人。

一、招聘对象、条件及有关要求

（一）招聘对象

高中数学教师：2 人

高中物理教师：1 人

（二）岗位基本聘用条件

1. 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遵守我国宪法和法律；
2. 具有良好的教师职业道德；
3. 具备岗位所需的专业和技能条件；
4. 具备适应岗位要求的身體条件；
5. 符合本公告及《岗位表》（附件 1）所规定的资格条件。专业可参考《广东省 2022 年考试录用公务员专业参考目录》（附件 3）。

（三）薪酬待遇

获聘人员为事业单位编制人员，享受国家及省市政策规定的薪酬待遇。

（四）有关要求

1. 报考学历

（1）须通过普通高等教育取得本科/研究生（含）以上学历。

（2）考生的学历、学位须与岗位要求相符。低学历不能报考要求高学历的岗位，高学历可以报考低学历要求的岗位，但必须符合岗位表中相应学历的专业和学位条件及其他资格条件。如：岗位要求最低学历本科、最低学位学士，本科和研究生专业均要求数学，如考生的研究生专业为数学，应具备相应的硕士或博士学位；如考生的研究生专业为非数学，本科专业为数学，还应具备相应的本科学位。

2. 报考专业

（1）考生的所学专业须与岗位要求的专业相符。专业是否相符可参考《广东省 2022 年考试录用公务员专业参考目录》（附件 3）；

（2）考生所学专业以报考者毕业证书上注明的专业为准。报考者可根据岗位设置的专业名称及代码，对照《广东省 2022 年考试录用公务员专业参考目录》（附件 3），如果岗位要求二级专业科目，则相应的三级专业都可报考；如果岗位要求的是三级专业科目，则只有该专业符合岗位要求。所学专业未列入专业目录（没有专业代码）的，可选择专业目录中的相近专业报考，所学专业必修课程须与报考职位要

求专业的主要课程基本一致，并在资格初审时提供毕业证书（已毕业的）、所学专业课程成绩单（须教务处盖章）、院校出具的课程对比情况说明及毕业院校设置专业的依据等材料。

3. 报考年龄

在《岗位表》“与岗位有关的其它条件”中有年龄限制要求的，按《岗位表》要求的年龄报考；其他条件中没有年龄要求，报考年龄要求为45岁以下（即1977年6月15日之后出生）。

4. 职业资格

考生须取得相应层次的教师资格证。

（五）有下列情况之一的，不予接受报考：

1. 受行政开除处分未满五年或其他行政处分正在处分期内的；
2. 因涉嫌违法违纪正在接受审计、纪律审查，或者涉嫌犯罪，司法程序尚未终结的；
3. 被依法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
4. 近两年内，在广东省公务员、事业单位招聘（聘）考试中存在违纪行为的；
5. 聘用后即构成回避关系的；
6. 现役军人；
7. 法律法规规定不宜聘用的其他情形。

二、报名及资格审查

（一）报名方式及时间

此次招聘采取网上报名与现场报名相结合的方式。

1. 网上报名:2022 年 7 月 1 日-15 日,5017461@qq.com 。

2. 现场报名:2022 年 7 月 15 日,深圳市第二高级中学。

(二) 报考注意事项

1. 每人限报考 1 个岗位。

2. 严格按照岗位要求报名。个人条件与报考岗位要求不符的,考试成绩无效。

3. 考生提供的联系电话应准确无误并及时接听,确保能够及时联系;因提供错误联系信息或无法及时联系造成的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三) 报考须提交的材料

报考者应按以下顺序提供并整理好材料。网上报名的须将报名材料打包成压缩文件或合成 PDF,文件以“高中(学科)教师+本人姓名”的格式命名(如高中数学教师 张三)。

1. 《深圳市第二高级中学选聘职员报名表》(附件 2);

2. 个人简历;

3. 身份证(正反面);

4. 学历、学位证书;

5. 教师资格证书;

6. 职称证书;

7. 与岗位相关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8. 业绩、获奖、任职经历等证明材料。

三、资格初审和初步筛选

(一) 初审和筛选办法

所有网上及现场报名人员均需携带相关材料原件及复印件到现场进行资格初审。

学校将组织专家组通过查看资料、询问等方式，根据学历、学位、专业、职称、工作表现及获得荣誉等方面对考生进行综合评分。通过对评分进行高低排序，各岗位按照不低于拟聘人数的 3 倍确定进入下一轮考试的人选。报名人数不足拟聘人数 3 倍的，按实际符合岗位条件的人数确定进入下一轮考试的人选。

（二）相关要求

1. 考生须本人按时到现场进行报考资格初审。报考资格初审合格的考生名单将在学校官方网站上公布。

2. 资格初审只是对考生提供材料的初步审查，最终以办理聘用手续前的备案审查结果为准。资格审查贯穿聘用全过程。

四、考试

（一）面试

面试的具体时间、地点、形式由学校确定并通知获面试资格的考生。面试成绩合格线为 70 分。学校在面试合格线以上的人员中，按成绩从高到低排序，各岗位按不高于岗位拟聘人数确定入围体检人选；同一岗位面试成绩相同的，按资格初审评分从高到低确定入围体检人选。

（二）成绩公布及确定体检人选

面试成绩及入围体检名单将在面试工作结束后 5 个工作日之内在学校官方网站上公布。

五、体检、考察、公示

（一）体检

取得体检资格的人员需携带本人身份证、准考证及近期一寸正面免冠彩色相片 1 张，按时参加体检。不按时参加体检者，视为自动放弃。

体检时间及体检医院均由用人单位另行通知。

体检标准参照广东省关于公开招聘教师岗位人员有关要求执行，如体检结果出现影响聘用的情况时，不予聘用。

（二）考察

体检合格的考生，由招聘学校组织考察，考察包括资格复审和考核。资格复审，主要核实考察对象是否符合规定的报考资格条件，提供的报考信息和相关材料是否与真实经历背景相一致，是否构成回避的情形等方面的情况。考核内容为拟聘对象的德、能、勤、绩、廉以及适应所报考岗位的相关情况。进入考察阶段的人员应提交《违法犯罪记录查询授权书》，不提交授权书的，视为放弃考察资格。经考察不合格的，由招聘学校按程序取消聘用资格。

（三）公示

体检、考察合格的，由招聘学校及主管部门在官网上将拟聘人员名单公示 5 天。

六、聘用

拟聘人员经公示，没有投诉、经查投诉不实或投诉属实但不影响聘用，且不违反关于聘用、回避等有关规定的，由学校按规定时间经市教育局审核同意后，向市人力资源保障

局申请办理聘用备案手续，并及时与拟聘人员签订聘用合同。备案同意聘用后，学校将及时通知拟聘人员办理报到手续，拟聘人员办理报到手续时须提供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原件。无正当理由或虽有正当理由但未经组织人事部门批准1年内（自公告发布之日起算）未办理聘用手续的，考试成绩失效，取消其聘用资格。被投诉不符合聘用条件并查有实据的，不予聘用；对投诉一时难以查实的，暂缓聘用，待查实并做出结论后再决定是否聘用。

七、试用期

学校与新聘人员约定试用期，并在聘用合同中明确，试用期一般不超过3个月，情况特殊的可以延长，但最长不得超过6个月；其中新聘人员属初次就业且与事业单位订立聘用合同3年以上的，试用期为12个月。试用期包含在聘用合同期限内。

试用期满合格的，办理转正手续；试用期考核不合格或试用期内发现不符合招聘岗位资格条件的，取消聘用。

八、其它事项

（一）疫情防控有关要求

（1）疫情防控有关要求。本次考试在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常态化下开展，报考人员应当按照有关疫情防控要求，做好报名、考试等工作。学校将综合考虑各种因素对有关工作安排进行适当调整，并及时在学校官方网站发布相关信息，请广大报考者及时关注、严格执行、理解支持。

1. 考生考前健康监测要求

所有考生须从考前 14 天起注册“粤康码”并进行自我健康监测，确保考前 14 天内无发热、咳嗽、乏力等疑似症状，有症状的应及时到医疗机构就诊排查，排除新冠肺炎等重点传染病。

（1）正常参加考生：“粤康码”为绿码，通信大数据行程卡正常（考前 14 天内无国内中高风险地区、疫情高发地区及所在地市旅居史），凭考前 24 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经现场测量体温正常（体温 $<37.3^{\circ}\text{C}$ ）的考生可正常参加考试。

（2）不得参加考生：

① “粤康码”为红码或黄码的考生；

② 正处于隔离治疗期的确诊病例、无症状感染者，以及隔离期未满的密切接触者、密切接触者的密切接触者（以下简称次密切接触者）；

③ 未按照广东防控政策完成健康管理的境外旅居史人员、国内中高风险地区、疫情高发地区及所在地市（直辖市为区，下同）其他地区的考生；

④ 不能提供考前 24 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的考生。

2. 考试期间防疫要求

（1）所有考生在考点、考场期间需遵从工作人员指引，全程佩戴一次性医用口罩或以上级别的口罩；

（2）考生在考试期间如出现发热、咳嗽、乏力等不适症状，经工作人员再次测温、体温超过 37.3°C 的需中止考试，且学校不再组织相关补考。

(3) 考试结束后，考生尽快离开考场，分散人流，避免聚集。

(2) 面试当天，考生到达学校后，应主动配合工作人员出示“绿码”和 14 天内行程记录、接受体温检测。确定为绿码、无中高风险地区旅居史、经体温检测确认结果正常（体温不高于 37.3℃），凭 24 小时核酸阴性证明方可进校。不符合上述全部条件者不能参加面试。

(3) 面试期间，考生应全程佩戴口罩，拒绝佩戴口罩的考生，工作人员可取消其参加面试的资格和成绩。在接受身份识别、验证等特殊情况下，考生可按照工作人员指引摘除口罩。

(4) 面试过程中如出现发热、咳嗽等异常症状的考生，应立即将其转移至备用隔离考场，并由校医视具体情况决定是否送医院发热门诊就诊。因此造成面试中断的，学校不再组织面试。

(5) 考生有隐瞒或谎报旅居史、接触史、健康状况等疫情防控重点信息，不配合工作人员进行防疫检测、询问、排查、送诊等，学校有权取消其面试资格及成绩。因此造成严重后果的，按疫情防控相关规定严肃处理。

更多防疫要求及未尽事宜请查看《深圳市第二高级中学公开招聘疫情防控工作方案》（附件 4）。

(二) 考生应诚信报考，如实填报信息、提供有关证明材料。资格审查贯穿招聘全过程，凡填报信息不真实、弄虚作假或审查发现资格不符的，取消聘用资格。

（三）考生提供的联系电话应准确无误并及时接听，确保能够及时联系；因提供错误联系信息或无法及时联系造成的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四）在赴外招聘中出现违规违纪行为的单位和个人，按照《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违纪违规行为处理规定》（人社部令第35号）及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处分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五）未尽事宜按照《深圳市教育局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深圳市公办中小学校赴外地面向应届毕业生公开招聘教师工作的通知〉》（深教〔2021〕164号）执行。

（六）本公告所指日期或数字均包含本数。

（七）招聘查询网址

深圳市第二高级中学官网：<http://www.sz2g.com>

联系电话：0755-86130769, 0755-26502222 转 8500、8501，
邓老师、陈老师

本公告由深圳市第二高级中学负责解释。

附件：

1. 深圳市第二高级中学选聘高中教师岗位表
2. 深圳市第二高级中学选聘教师报名表
3. 广东省2021年考试录用公务员专业参考目录

深圳市第二高级中学
2022年1月1日



附件 1:

深圳市第二高级中学选聘高中教师岗位表

单位名称（盖章）：深圳市第二高级中学					日期：2022. 7. 1			联系人：邓老师			电话：0755-86130768	
主管单位	招聘单位	岗位属性			拟聘人数	岗位要求					备注	
		岗位名称	岗位类别	岗位等级		学历	学位	专业	最低专业技术资格	与岗位有关的其它条件		
深圳市教育局	深圳市第二高级中学	高中数学教师	专业技术岗位	7 级	2	本科及以上	学士及以上	本科：数学与应用数学 B070101 研究生：数学 A0701	高级教师	1. 年龄在 50 周岁以下，具有高中及以上教师资格证； 2. 具备副高级专业技术资格且在聘副高级专业技术岗位 2 年以上	无	
深圳市教育局	深圳市第二高级中学	高中物理教师	专业技术岗位	10 级	1	本科及以上	学士及以上	本科：物理学 B070201； 研究生：物理学 A0702	一级教师	1. 年龄在 45 周岁以下，具有高中及以上教师资格证； 2.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 （1）获得全国模范教师、全国教育系统先进工作者、全国优秀教师、全国优秀教育工作者、全国优秀中小学教师班主任、全国中小学优秀德育课教师、全国中小学优秀德育工作者。获国务院颁发的政府特殊津贴证书的教师。获得过国家级及以上奥林匹克竞赛金牌或指导学生获得过国家级及以上奥林匹克竞赛金牌经历的主教练员（主要指导教师）； （2）获得省级以上教育行政部门授予的“特级教师”称号。省级（含副省级）以上教育行政部门评定的名校长、名教师、名班主任、学科带头人、骨干教师及相当荣誉称号，省级现场课堂教学竞赛二等奖以上获得者； （3）获得省级（含副省级）以上教育行政部门评定的优秀教师、优秀班主任、优秀教育工作者； （4）通过全日制普通高等教育取得研究生学历及博士学位； （5）获得深圳市年度教师、深圳市十佳青年教师（标兵）、深圳市（十佳）师德标兵、深圳市优秀班主任、深圳市优秀教师、深圳市先进教育工作者、获深圳市政府特殊津贴的教师。	聘用后需在聘用单位工作满 5 年。	

附件 2

深圳市第二高级中学选聘教师报名表

姓 名		性 别		出生 年月		(近期免冠彩色 1 寸照片)
民 族		籍 贯		户籍所 在地		
政治面貌及 参加党派时间		参加工 作时间		婚姻 状况		
专业技术资格		专业技术 聘任学科 及时间			教师资格证 的任教学科	
学 历 学 位	全 日 制 教 育			毕业院校 系 及 专 业		
	在 职 教 育			毕业院校 系 及 专 业		
应聘职位						
人事关系 所在单位						
现工作单 位及职务						
本人联系方式						
工 作 简 历						

